

#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25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4号北京华滨国际大酒店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公司董事长刘雷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公司11名董事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书君先生及职工监事唐晓平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一、审议并批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泉城先生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至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批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黄克孟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至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批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黄克孟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至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批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泉城先生、沈翎女士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至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5 日